证券代码:002133　　证券简称:广宇集团　　公告编号:(2020)030

广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异议声明:无

全体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 适用 V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V 适用 □ 不适用

是否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 是 V 否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为:以774,144,175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8元(含税),送红股0股(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广宇集团	股票代码	002133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华欣	朱颖盈	
办公地址	杭州市平海路8号	杭州市平海路8号	
电话	0571-87925786	0571-87925786	
电子信箱	gyjtdh@163.com	gyjtdh@163.com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2019年,面对复杂的宏观经济环境,公司始终秉承"求实、诚信、开拓、创新"的宗旨,强化安全与质量管控,努力打造商品房产品;积极拓展销售的渠道,开展多形式的房产品销售模式,提升销售规模及加速销售回款速度。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305.6亿元,同比增长21.29%;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所有者净利润230亿元,同比减少30.6%。截止2019年末,公司资产总额13076亿元,归属于母公司的所有者权益合计3409亿元,资产负债率70%,剔除预收账款后的资产负债率41.14%。

2019年,公司实现商品房销售合同签约面积224.80万平方米,签约金额425亿元,均超额完成年度销售计划。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可售商品房建筑面积2052万平方米。2019年,公司实现房开工面积317万平方米,完成年度计划的106.4%;竣工面积181万平方米,完成年度计划的90.5%。报告期内,公司新增土地储备5宗,新储备建筑面积共计503万平方米。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在建面积1407万平方米;储备规划可建建筑面积16494万平方米,权益建筑面积7017万平方米。

报告期内,公司积极推进大健康第二主业的深入发展。

杭州全景医学影像诊断有限公司业承术"精准影像的先行者,座度健检的实践者,专属医疗的提供者"的经营理念,经营业绩不断攀升。报告期内共计接诊3万余人次,门诊营业额达到1100多万元。2019年杭州全景医学影像诊断有限公司获得国家高新技术企业称号;浙江省科技型中小企业称号;知识产权管理体系认证,杭州市企业高新技术研发中心等称号;在国内外知名投资、机医产业公及投产类企又大健康专业的深入探索。

杭州广宇安诺实业有限公司是公司大健康战略中再老板块全面落地和运营的执行者。在成立不到两年的时间里已成为杭州市及浙江省知名养老专业服务的义眼企业之一,并与省市民政、国资、银行、医院、养老机构、房地产开发商及个人家庭全面展开了适老化改造业务,后续将推动业务、产品线上线下零售业务等,成为公司大健康战略的核心部分。报告期内,杭州广宇安诺实业有限公司继续专业保龄养老行业,并逐步开展与日本养老机构的深度合作,引入关键的养老产品方案和专业的服务理念;承接了杭州市民政老年化改造试点工作及杭州市残联无障碍改造实施工作等多项专业服务。

报告期内,小贷健康产业园与杭州广宇家护理站有限公司搭建了医用物品、个性化特医食品、健康保健管家、医疗预约服务、会务服务、培训、护理评估服务等7条产品线;创下护理评估服务和上城区健康产业园评估范区再现品牌项目。

此外,报告期内,一云一直有限公司和杭州广宇久熙进出口有限公司两家贸易公司,分别在生物能源、饲料原料和包装材料,包装设备等领域从事进出口贸易,在"风险第一、效益第二"的经营理念下,两家贸易公司在保证安全的前提下,通过加强内部管理,加强市场开拓,加强对外合作,加强对内挖潜,实现了较为稳定的经营业绩。

二、报告期第一个会计年度内不再披露财务报表的情况

□ 是 V 否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V 否

单位:元

	2019年	2018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7年
营业收入	3,834,976,106.89	3,161,839,056.10	21.29%	3,464,682,033.5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33,237,854.46	336,059,228.77	-30.60%	189,978,786.6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28,456,052.33	326,169,749.92	-29.96%	168,073,861.6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73,113,980.35	-1,109,608,722.21	187.70%	504,472,515.66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0	0.43	-30.23%	0.25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0	0.43	-30.23%	0.2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7.03%	10.90%	-3.87%	6.60%
	2019年末	2018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7年末
资产总额	13,076,009,777.11	11,557,085,644.10	13.14%	8,197,858,643.6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3,407,518,059.90	3,228,409,421.36	5.55%	2,948,691,388.22

(2)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371,865,843.80	1,514,188,472.25	1,292,289,825.20	656,631,965.6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061,207.96	178,770,514.51	37,435,066.06	22,093,481.8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4,461,759.97	182,947,368.24	36,125,295.94	23,844,148.1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5,402,597.39	108,692,158.25	462,842,452.54	506,981,967.45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 是 V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40,591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41,865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杭州平海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7.41%	134,757,000	134,757,000		
王鹤鸣	境内自然人	9.58%	74,150,737			
杭州澜华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4.26%	32,967,033			
王振丰	境内自然人	1.78%	13,796,000			
法泰达管理(杭州)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50%	11,590,000			
单玲玲	境内自然人	0.89%	6,867,620			
王孝勤	境内自然人	0.86%	6,650,600			
单康康	境内自然人	0.70%	5,410,000			
张宇进	境内自然人	0.65%	3,000,000			
李一文	境内自然人	0.61%	4,746,9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杭州平海投资有限公司、杭州澜华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王鹤鸣、单玲玲系公司实际控制人王铁磊的一致行动人。2.单康康系王鹤鸣的关联自然人。3.单康康系法泰达管理(杭州)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除此之外,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2)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 适用 V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变动的情况说明

V 适用 □ 不适用

(3)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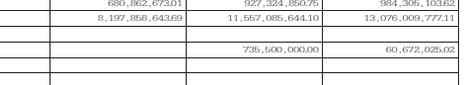

5、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 是 V 否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从事房地产业务》的披露要求

2、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是否存在重大变化

□ 是 V 否

3、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或主营业务利润10%以上的产品情况

V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产品名称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利润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房地产	2,050,434,659.08	953,270,891.80	53.51%	-21.76%	-33.69%	8.36%
物业管理	32,793,219.03	35,432,884.11	-8.05%	-12.79%	7.86%	-20.69%
物业出租	38,934,027.94	8,864,580.98	77.23%	-24.06%	-38.85%	5.51%
贸易	1,922,372,141.06	1,886,102,543.01	1.89%	325.20%	345.30%	-4.43%

4、是否存在需要特别关注的经营季节性或周期性特征

□ 是 V 否

5、报告期内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较上年同期发生重大变化的说明

□ 适用 V 不适用

6、面临退市风险或终止上市情况

□ 适用 V 不适用

7、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的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V 适用 □ 不适用

本公司根据《关于修订印发2019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16号)和《关于修订印发合并财务报表格式(2019版)的通知》(财会[2019]16号)变更了相关会计政策并对比较财务报表进行了追溯重述,重述后的上年年初、上年年末合并资产负债表如下:单位:元

项目	上年年初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期末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670,146,584.92	1,375,636,541.43	1,500,263,369.55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315,000.00		
应收账款	15,560,685.40	41,003,896.37	56,228,890.58
应收款项融资			806,536.75
预付款项	194,025,061.50	119,195,948.80	194,025,061.50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1,517,902,931.05	641,360,214.71	813,102,006.7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3,969,273,185.88	7,736,066,601.33	9,225,115,461.79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642,515,547.34	716,182,590.71	254,133,356.62
流动资产合计	7,516,995,970.68	10,629,760,793.35	12,091,704,673.49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64,350,000.00	58,410,000.00	23,760,000.00
债权投资	不适用	不适用	49,000,000.0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43,166,124.08	42,000,000.00	不适用
其他债权投资	不适用	不适用	
持有至到期投资			不适用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240,286,335.70	317,837,384.70	327,058,932.84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不适用	不适用	42,000,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119,365,482.79	115,418,856.55	111,472,230.31
固定资产	18,091,507.98	19,079,621.44	18,343,062.62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9,669,452.96	9,273,831.45	7,279,703.46
开发支出			
商誉		1,393,453.98	1,396,607.14
长期待摊费用	5,162,452.36	6,451,379.56	4,104,200.27
递延所得税资产	137,962,918.24	162,773,363.79	241,599,661.41
其他非流动资产	42,838,398.90	194,686,959.28	158,290,705.57
非流动资产合计	680,862,673.01	927,324,850.75	984,305,103.62
资产总计	8,197,858,643.69	11,557,085,644.10	13,076,009,777.1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735,500,000.00	60,672,025.02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不适用	不适用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不适用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4,359,576.45	218,437,916.13
应付账款	509,840,203.26	362,917,299.09	547,662,574.55
预收款项	2,346,818,717.95	2,595,909,596.01	3,897,096,128.79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20,290,916.13	28,995,496.32	26,583,295.90
应交税费	150,572,289.78	334,638,377.19	586,696,085.06
其他应付款	558,922,832.98	1,712,220,406.64	1,420,689,215.62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83,750,000.00	578,996,915.94	610,828,651.66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3,670,194,960.10	6,363,537,667.64	7,368,666,292.75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889,500,000.00	1,608,150,000.00	1,867,958,055.66
应付债券	99,136,392.76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180,000,000.00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100,000.00	60,00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30,504,695.02	41,118,867.75	40,331,767.63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199,141,087.78	1,649,368,867.75	1,908,349,823.29
负债合计	4,869,336,047.88	8,012,906,535.39	9,277,016,116.04
所有者权益:			
股本	774,144,175.00	774,144,175.00	774,144,175.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834,345,809.26	840,036,147.63	847,412,845.21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425,620.50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92,642,587.49	200,311,627.96	220,862,085.89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147,458,816.47	1,413,917,470.77	1,564,673,333.3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2,948,591,388.22	3,228,409,421.36	3,407,518,059.90
少数股东权益	379,931,207.59	315,769,687.35	391,475,601.17
所有者权益合计	3,328,522,595.81	3,544,179,108.71	3,798,993,661.0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8,197,858,643.69	11,557,085,644.10	13,076,009,777.11

(2)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 适用 V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V 适用 □ 不适用

由于设立一批新下公司合并导致的新增合并单位1家:

杭州广宇安诺运家改造工程有限公司

由于股权出售导致的减少合并单位2家,分别为:

杭州合宇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杭州贵宇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由于新设子公司导致新增合并单位5家,分别为:

杭州冬宇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杭州夏宇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杭州安诺综合商务咨询有限公司、杭州北宇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杭州西宇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广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王铁磊
2020年4月25日

证券代码:002133　　证券简称:广宇集团　　公告编号:(2020)031

广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广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及第六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立信")为公司2020年度审计机构。本事项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实施,现将相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是一家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具备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的审计业务经验。该所2019年度在对公司的审计工作中,能够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职业准则,为公司提供高质量的审计服务,其出具的报告情形客观、真实的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切实履行了审计机构职责,维护了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

为保证公司审计工作的连续性,公司续聘立信为公司2020年度外部审计机构,聘期一年,年度审计费用确定为110万元。

二、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信息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由我国会计界泰斗潘序伦博士于1927年在上海创建,1986年复办,2010年成为全国首家完成改制的特殊普通合伙制会计师事务所,注册地址为上海市。

2.投资者保护能力

截至2019年末,立信期末合计提的职业风险基金0.8亿元,购买的职业责任保险累计赔偿限额为10亿元,相关职业保险能够覆盖因审计失败导致的民事赔偿责任。

3.诚信记录

立信不存在因在以前一个执业年度(2018年)承做审计业务而被有关监督管理机构和自律组织采取纪律处分的记录。

立信近三年(2017年、2018年、2019年)因执业行为受到监督管理措施12次,自律监管措施1次,涉及人员36名,未发生因执业行为导致的民事诉讼或仲裁事项。

三、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一)项目组成员信息

1.人员信息

	姓名	执业资质	是否从事过证券服务业务	在其他单位兼职情况
项目合伙人	蔡畅	注册会计师	是	无
签字注册会计师	吴宏量	注册会计师	是	无
质量控制复核人	李惠丰	注册会计师	是	无

(1)项目合伙人从业经历:

姓名:蔡畅

时间	工作单位	职务
2005年10月至今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合伙人

(2)签字注册会计师从业经历:

姓名:吴宏量

时间	工作单位	职务
2016年3月至今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项目经理

(3)质量控制复核人从业经历:

姓名:李惠丰

时间	工作单位	职务
2004年3月至今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合伙人

2.项目组成员独立性和诚信记录情况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和质量控制复核人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上述人员过去三年没有不良记录。

(二)审计收费

1.审计费用定价原则

主要基于专业服务所承担的责任和履投入专业技术的程度,综合考虑参与工作员工的经验和级别相应的收费率以及投入的工作时间等因素定价。

2.审计费用同比变化情况

	2019年	2020年	增减%
收费金额(万元)	100	110	10%

三、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立信执业情况、专业能力及投资者保护能力等方面进行了认真审查,认为立信在公司2019年年度审计过程中,很好地遵守了职业道德基本原则,具备专业胜任能力外还恪守了独立性和保护投资者利益,较好地完成了2019年度财务报告的审计工作,同意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0年度外部审计机构。

(二)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情况和独立意见

独立董事对公司续聘立信为公司2020年外部审计机构进行了事前认可,认为立信具有证券、期货从业资格,具备丰富的上市公司审计工作经验,该所2019年度在对公司的审计工作中严格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职业准则,为公司出具的各项报告均真实、准确、客观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内部状况,勤勉尽责地发挥了独立审计意见,独立董事对该所的工作能力、职业操守、执业经验等方面均表示满意。为保证公司审计工作的顺利进行,独立董事同意公司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0年度外部审计机构。

(三)监事会审议情况

监事会对公司续聘立信为公司2020年外部审计机构进行了事前认可,认为立信具有证券、期货从业资格,具备丰富的上市公司审计工作经验,该所2019年度在对公司的审计工作中,能够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职业准则,为公司出具的各项报告均真实、准确、客观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内部状况,勤勉尽责地发挥了独立审计意见,独立董事对该所的工作能力、职业操守、执业经验等方面均表示满意。为保证公司审计工作的顺利进行,独立董事同意公司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0年度外部审计机构。

(四)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立信的履职情况进行了全面评估,并对该所在公司2019年度审计过程中的表现及履职情况进行了充分了解,并对该所的专业能力、独立性、诚信记录、投资者保护能力等方面进行了全面考核,认为立信在公司2019年年度审计过程中,很好地遵守了职业道德基本原则,具备专业胜任能力外还恪守了独立性和保护投资者利益,较好地完成了2019年度财务报告的审计工作,同意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0年度外部审计机构。

(五)监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监事会对公司续聘立信为公司2020年外部审计机构进行了事前认可,认为立信具有证券、期货从业资格,具备丰富的上市公司审计工作经验,该所2019年度在对公司的审计工作中,能够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职业准则,为公司出具的各项报告均真实、准确、客观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内部状况,勤勉尽责地发挥了独立审计意见,独立董事对该所的工作能力、职业操守、执业经验等方面均表示满意。为保证公司审计工作的顺利进行,独立董事同意公司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0年度外部审计机构。

(六)生效日期

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继续聘请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0年度外部审计机构,聘期一年,费用为110万元,同意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实施,现将相关事宜公告如下:

1.基本情况

(1)拟聘会计师事务所: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成立日期:2010年12月31日

(3)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4)首席合伙人:朱建弟

(5)上年度末合伙人数量:截至2019年末,合伙人:162人

(6)上年度末注册会计师人数:截至2019年末,注册会计师:1,695人,其中:签署过证券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数量未披露

(7)上年度经审计的收入总额:2019年度经审计的收入总额:34.34亿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32.22亿元,证券业务收入:7.06亿元。

(8)上年度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2019年度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401家,主要行业: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批发和零售业,房地产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建筑业,租赁和商务服务业,文化、体育和娱乐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农、林、牧、渔业,采矿业,住宿和餐饮业,教育,综合,审计收费总额:3.31亿元,涉及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401家

(9)上年度上市公司同行业审计客户家数:2019年度上市公司同行业审计客户家数:401家

2.投资者保护能力

截止2019年末,立信已提取职业风险基金1.16亿元,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为10亿元,相关职业保险能够覆盖因审计失败导致的民事赔偿责任。

3.独立性和诚信记录

立信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立信2017年受到行政处罚1次,2018年3次,2019年0次;2017年受到行政监管措施3次,2018年5次,2019年9次,2020年1-3月5次。

(二)项目组成员信息

1.人员信息

	姓名	执业资质	是否从事过证券服务业务	在其他单位兼职情况
项目合伙人	蔡畅	注册会计师	是	无
签字注册会计师	吴宏量	注册会计师	是	无
质量控制复核人	李惠丰	注册会计师	是	无

(1)项目合伙人从业经历:

姓名:蔡畅

时间	工作单位	职务
2005年10月至今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合伙人

(2)签字注册会计师从业经历:

姓名:吴宏量

时间	工作单位	职务
2016年3月至今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项目经理

(3)质量控制复核人从业经历:

姓名:李惠丰

时间	工作单位	职务
2004年3月至今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合伙人

2.项目组成员独立性和诚信记录情况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和质量控制复核人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上述人员过去三年没有不良记录。

(三)审计费用

1.审计费用定价原则

主要基于专业服务所承担的责任和履投入专业技术的程度,综合考虑参与工作员工的经验和级别相应的收费率以及投入的工作时间等因素定价。

2.审计费用同比变化情况

	2019年	2020年	增减%
收费金额(万元)	100	110	10%

三、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立信执业情况、专业能力及投资者保护能力等方面进行了认真审查,认为立信在公司2019年年度审计过程中,很好地遵守了职业道德基本原则,具备专业胜任能力外还恪守了独立性和保护投资者利益,较好地完成了2019年度财务报告的审计工作,同意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0年度外部审计机构。

(二)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情况和独立意见

独立董事对公司续聘立信为公司2020年外部审计机构进行了事前认可,认为立信具有证券、期货从业资格,具备丰富的上市公司审计工作经验,该所2019年度在对公司的审计工作中,能够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职业准则,为公司出具的各项报告均真实、准确、客观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内部状况,勤勉尽责地发挥了独立审计意见,独立董事对该所的工作能力、职业操守、执业经验等方面均表示满意。为保证公司审计工作的顺利进行,独立董事同意公司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0年度外部审计机构。

(三)监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监事会对公司续聘立信为公司2020年外部审计机构进行了事前认可,认为立信具有证券、期货从业资格,具备丰富的上市公司审计工作经验,该所2019年度在对公司的审计工作中,能够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职业准则,为公司出具的各项报告均真实、准确、客观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内部状况,勤勉尽责地发挥了独立审计意见,独立董事对该所的工作能力、职业操守、执业经验等方面均表示满意。为保证公司审计工作的顺利进行,独立董事同意公司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0年度外部审计机构。

(四)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立信的履职情况进行了全面评估,并对该所在公司2019年度审计过程中的表现及履职情况进行了充分了解,并对该所的专业能力、独立性、诚信记录、投资者保护能力等方面进行了全面考核,认为立信在公司2019年年度审计过程中,很好地遵守了职业道德基本原则,具备专业胜任能力外还恪守了独立性和保护投资者利益,较好地完成了2019年度财务报告的审计工作,同意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0年度外部审计机构。

(五)监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监事会对公司续聘立信为公司2020年外部审计机构进行了事前认可,认为立信具有证券、期货从业资格,具备丰富的上市公司审计工作经验,该所2019年度在对公司的审计工作中,能够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职业准则,为公司出具的各项报告均真实、准确、客观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内部状况,勤勉尽责地发挥了独立审计意见,独立董事对该所的工作能力、职业操守、执业经验等方面均表示满意。为保证公司审计工作的顺利进行,独立董事同意公司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0年度外部审计机构。

(六)生效日期

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继续聘请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0年度外部审计机构,聘期一年,费用为110万元,同意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实施,现将相关事宜公告如下:

1.基本情况

(1)拟聘会计师事务所: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成立日期:2010年12月31日

(3)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4)首席合伙人:朱建弟

(5)上年度末合伙人数量:截至2019年末,合伙人:162人

(6)上年度末注册会计师人数:截至2019年末,注册会计师:1,695人,其中:签署过证券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数量未披露

(7)上年度经审计的收入总额:2019年度经审计的收入总额:34.34亿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32.22亿元,证券业务收入:7.06亿元。

(8)上年度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2019年度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401家,主要行业: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批发和零售业,房地产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建筑业,租赁和商务服务业,文化、体育和娱乐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农、林、牧、渔业,采矿业,住宿和餐饮业,教育,综合,审计收费总额:3.31亿元,涉及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401家

(9)上年度上市公司同行业审计客户家数:2019年度上市公司同行业审计客户家数:401家

2.投资者保护能力

截止2019年末,立信已提取职业风险基金1.16亿元,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为10亿元,相关职业保险能够覆盖因审计失败导致的民事赔偿责任。

3.独立性和诚信记录

立信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立信2017年受到行政处罚1次,2018年3次,2019年0次;2017年受到行政监管措施3次,2018年5次,2019年9次,2020年1-3月5次。

(二)项目组成员信息

1.人员信息

	姓名	执业资质	是否从事过证券服务业务	在其他单位兼职情况
项目合伙人	蔡畅	注册会计师	是	无
签字注册会计师	吴宏量	注册会计师	是	无
质量控制复核人	李惠丰	注册会计师	是	无

(1)项目合伙人从业经历:

姓名:蔡畅

时间	工作单位	职务
2005年10月至今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合伙人

(2)签字注册会计师从业经历:

姓名:吴宏量

时间	工作单位	职务
2016年3月至今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项目经理

(3)质量控制复核人从业经历:

姓名:李惠丰

时间	工作单位	职务
2004年3月至今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合伙人

2.项目组成员独立性和诚信记录情况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和质量控制复核人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上述人员过去三年没有不良记录。

(三)审计费用

1.审计费用定价原则

主要基于专业服务所承担的责任和履投入专业技术的程度,综合考虑参与工作员工的经验和级别相应的收费率以及投入的工作时间等因素定价。

2.审计费用同比变化情况

	2019年	2020年	增减%
收费金额(万元)	100	110	10%

三、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立信执业情况、专业能力及投资者保护能力等方面进行了认真审查,认为立信在公司2019年年度审计过程中,很好地遵守了职业道德基本原则,具备专业胜任能力外还恪守了独立性和保护投资者利益,较好地完成了2019年度财务报告的审计工作,同意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0年度外部审计机构。

(二)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情况和独立意见

独立董事对公司续聘立信为公司2020年外部审计机构进行了事前认可,认为立信具有证券、期货从业资格,具备丰富的上市公司审计工作经验,该所2019年度在对公司的审计工作中,能够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职业准则,为公司出具的各项报告均真实、准确、客观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内部状况,勤勉尽责地发挥了独立审计意见,独立董事对该所的工作能力、职业操守、执业经验等方面均表示满意。为保证公司审计工作的顺利进行,独立董事同意公司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0年度外部审计机构。

(三)监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监事会对公司续聘立信为公司2020年外部审计机构进行了事前认可,认为立信具有证券、期货从业资格,具备丰富的上市公司审计工作经验,该所2019年度在对公司的审计工作中,能够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职业准则,为公司出具的各项报告均真实、准确、客观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内部状况,勤勉尽责地发挥了独立审计意见,独立董事对该所的工作能力、职业操守、执业经验等方面均表示满意。为保证公司审计工作的顺利进行,独立董事同意公司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0年度外部审计机构。

(四)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立信的履职情况进行了全面评估,并对该所在公司2019年度审计过程中的表现及履职情况进行了充分了解,并对该所的专业能力、独立性、诚信记录、投资者保护能力等方面进行了全面考核,认为立信在公司2019年年度审计过程中,很好地遵守了职业道德基本原则,具备专业胜任能力外还恪守了独立性和保护投资者利益,较好地完成了2019年度财务报告的审计工作,同意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0年度外部审计机构。

(五)监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监事会对公司续聘立信为公司2020年外部审计机构进行了事前认可,认为立信具有证券、期货从业资格,具备丰富的上市公司审计工作经验,该所2019年度在对公司的审计工作中,能够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职业准则,为公司出具的各项报告均真实、准确、客观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内部状况,勤勉尽责地发挥了独立审计意见,独立董事对该所的工作能力、职业操守、执业经验